

教育部 函

地址：10051臺北市中山南路5號
聯絡人：賀冠豪
電話：(02)7712-9129
Email：simonblack@mail.moe.gov.tw

受文者：臺南市政府教育局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8年11月1日
發文字號：臺教資(六)字第1080160111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永續循環校園成果交流活動海報 (1080160111_Attach1.pdf)

主旨：謹訂於108年11月27日（週三）與108年11月29日（週五）
辦理108年度永續循環校園探索及示範計畫成果交流暨109
年度計畫申請說明會（臺南場與臺北場），請派員參加，並
惠予參與人員公(差)假、課務排代，請查照。

說明：

- 一、本說明會共計2場，會議時間、地點及報名方式(採線上報名，額滿為止)，請參閱附件活動海報，會議將說明109年度教育部補助辦理永續循環校園相關流程及時程，請有申請意願之學校務必派員參加。
- 二、為擴大推動校園永續發展目標，請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轉知所轄各級學校，並請涉及學校營繕單位派員共同出席，以利業務推動。
- 三、本說明會相關講義資料將於說明會結束後於永續校園全球資訊網站提供下載。
- 四、本說明會相關問題，可洽本案承辦人:吳小姐 電話:(02) 2711-5901。
- 五、全程出席人員本部同意核發「教育部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研

電
文
文
時
鐘

6

習」及「公務人員終身學習」研習時數6小時。

正本：各直轄市及縣市政府教育局(處)、各公私立大專校院、各國立高級中等學校、各
國立學校附設國民中小學

副本：永續循環校園探索及示範計畫推動辦公室



裝

訂

線

